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建设漳州市第三自来水厂 (一期) 工程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水务集团”）将在漳州市龙文区投资建设漳州市第三自来水厂（一期）工程项目，预计总投资额为 40,931.81 万元。

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漳州市第三自来水厂（一期）工程项目的议案》，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属董事会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项目基本情况介绍

1. 项目名称：漳州市第三自来水厂（一期）工程
2. 实施主体：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
3. 项目建设选址：按漳州市城乡规划局龙文分局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》，本项目拟建于漳州市龙文区朝阳园区规划红山路以南、规划龙头路以东、规划龙滨路以西，用地总面积为 81,420.05m²。
4.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总规模为 20 万 m³/d，一期建设规模为

10 万 m³/d，建设内容包括取水工程、原水输水工程、净水厂工程及配水工程等。

5. 建设期：2 年

6. 项目投资情况及资金来源：一期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40,931.81 万元(含土地价格)；该项目资金来源以自筹及银行融资等方式解决。

7. 项目用地：本项目宗地用途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，水务集团以行政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，每亩土地划拨价格为 37 万元。目前，相关土地手续正在办理中。

三、本次对外投资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，全资子公司水务集团运营的第一自来水厂、第二自来水厂、金峰自来水厂均位于芴城区，通过水仙大街供水主管网向龙文区局部区域供水，供水高峰时管网末端存在低压现象，影响龙文区正常的工业及居民生活用水需求；且现有总体供水规模无法满足漳州市城区不断发展的需要。

本次水务集团投资建设漳州市第三自来水厂（一期）工程项目，一方面能够在龙文区快速占领供水区域，巩固市场的主导地位，做大做强水务业务；另一方面，可以逐步实现龙文区域的供水管网与第一自来水厂、第二自来水厂、金峰自来水厂的供水管网形成环状供水管网体系，有效调配水资源解决主城区供水不平衡的现状，保证漳州市主城区各区域的工业及居民生活用水需求。随着漳州市城区规模的不断扩大，用水需求的增加，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将进一步提高水务业务的整体经济效益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周期较长，在付诸实施中可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日